

四庫全書

集部

欽定四庫全書

明文海卷七十五

餘姚黃宗義編

議二

天子絕期議

王樵

嘉靖二十八年莊敬皇太子薨逝禮官議本朝喪服之制父為長子服期又儀禮臣為君長子齊衰不杖期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言從君而服也奉旨天子絕期況十五歲之外方出三殤朕服非禮止輟朝十日百官服

制可無謹按期之喪有二有正統之期為祖父母者也  
有旁親之期為世父母叔父母衆子昆弟昆弟之子是  
也正統之期雖天子諸侯莫降然古禮父為長子喪亦  
三年故周穆后崩太子壽卒叔向曰王一歲而有三年  
之喪二焉本朝雖為長子服期然于國本之重似猶有  
當議者先朝既未有定議至莊敬太子之薨禮官當詳  
考以請上裁而止泛引服期則聖語天子絕期之一語  
宜乎折之而無辭也

宗法議

陳九川

明水子曰大傳所載宗法諸侯國族之制非通禮也夫  
惟諸侯族人不得以戚戚君位故命別子為之宗于是  
始有別子為祖繼別為宗之禮非大夫士之宗道也支  
子為大夫以上牲祭于宗子之家不敢奪宗也然則大  
夫斯戚之矣又奚以別子為哉苟以嫡長為祖則非別  
于繼別之義矣周禮大夫三廟不及其高有禱焉為壇  
祭之繼高之宗五世乃遷則小宗且踰大夫矣而況于

大宗乎惟國族重以君命故大宗得擬于太廟小宗得亞于大宗而不以為僭也今大夫且不得為者而士庶得通為之禮固如是舛乎哉且別子有君命矣又以公族得為卿大夫爵祿不絕于朝輔宰具倫與國咸休于是始可以世統宗人雖百世而莫之違死為之齊衰三月大夫以下至士庶之家遷徙零落勢固萬有不齊矣欲比而同之得乎世儒不觀會通鑿用經禮欲通公族之禮于士庶至不可行委罪世道不亦惑歟夫士之考廟

王考無廟而祭之去王考為鬼庶人無廟而禴于寢周公非以薄為道也程叔子曰高祖有服安得不祭某家却祭高祖是士之祭高自程氏始也德厚者流光位卑者禮殺上下有等夫祭豈以服制邪一廟亦及高曾于禮無之同堂異室君子之所以陋漢也苟侯國宗法下達則士庶當直為五廟不宜復沿漢制而重殺之然後世儒者終不敢為而易廟以龕者是必有制乎其心者也周大小宗本法果如是乎哉然則吾安所適從也夫

諸儒之議我明姑米而頒之附于彝典自公卿下達猶古禮也夫君子之事其先也不得為而為之是誣其祖也其失也僭得為而不為是儉其親也其失也薄是故宗祀四世身事四宗吾從時制焉耳而敢立大宗焉禮有小宗而無大宗而後之士庶乃欲冒為之甚矣然小宗日分則族散而莫之合也于是竊以義起立始遷之祖之廟而弗宗焉世以族之長而知禮內外具官者歲率羣宗一祀之或猶恐其嫌于大宗也曰是亦不遷也已

又烏在其異乎曰不祖別子不世其宗享不備時祭無適主主不統族又烏得同于大宗乎歲一行之亦幾于壇之矣且古禮族厲夫始遷之祖顧不重于族厲乎是故繼高之宗羣分于下而支流明敘矣始遷之祖獨統于上而本原合一矣是故欲報本追遠敬宗合族勢可行而禮不背者斯其庶幾乎若今之公侯伯則可以奪宗而立大宗矣或曰古宗法為統生者耳

四禮議

徐需



承示宜民禮要文公家禮而芟削之務在簡易可行其說甚善然禮貴隨時變通故國奢示之以儉國儉示之以禮隨時也昔林放問禮之本夫子大其問者蓋世方虛文相競而寔意愈衰欲矯時之弊者務在反朴還醇以復古之治乃對病之劑也冠禮尚矣三加之祝教以為人子為人臣為人少者之行也而筮日迎賓布席陳器之類亦自簡易可行親迎之禮南方不行久矣欲驟復之似難女入門見舅姑拜祀堂後婿即見女之父母蓋

當時男親迎女父母送過婿家故可一時行之今鄉俗  
暮年後女婿方登門或有數年不見女父母者婿或至  
必坐首席父母反位其下俗薄甚矣宜痛革之亦悖俗  
明倫之一端也鄉俗締姻央媒人多用親黨數十人盛  
服登門拜跪禮數太隆重筵設席牲幣承筐餽送太費  
粧奩出嫁破家鬻產金珠寶錠眩耀於街衢太盛多財  
者俗以為榮慳吝者女以為耻或不愜于舅姑而女致  
死者有之故俗中以養女為冤家富家止育一女中戶

何能匹配今雖禁淹女之條而不革嫁娶之弊猶投薪  
息火不可止也莫若嚴其侈靡不許仍前眩耀則破家  
厚嫁者少而育女者必多父母之心人皆有之誰肯淹  
其女以自滅其天倫哉不識死者則不哭不識生者則  
不吊今婦人稍沾爪葛者多來吊喪輿從跟隨嘗兼數  
人動至三四百人喪家憚于設齋分帛必夤夜移柩出  
外非薄于親勢使然也宜禁止之凡婦人非至親不許  
出外吊喪違者罪坐夫男亦所以慎男女之別省喪家

之費也余在河南提學時見河北每十家出銀若干共計若干付約長收之約副司其出入先將父母衰麻重服及碁功總麻等服一一製備置之籩每遇約中有喪擡至其家分散事畢仍付約長以俟他家有喪其衣衾棺槨孝子自辨外設齋立靈明旌一切應酬俱約中十人代之孝子但執杖哭泣而已其事甚簡便亦見中州帝王所居風化所及也祭禮今民間俱祭高曾祖考稽諸古似不合古者適士二廟不及其會矣官師一廟不

及其祖矣今合四代之祭亦順人情而設非古制也矧  
追始祖而祀之乎朱子以祀始祖疑于禘而削之是也  
但先王制禮不忘其所由始如制宮室器用教民稼穡  
凡有功于生民者皆祀之始祖者吾身之所自出也而  
可忘乎則祀始祖者人情之不容已也近來民間合族  
建立祀堂動至千金有門堂寢室丹青壯麗以相晃曜  
冬至祭日子孫各迎其父祖神主于祀堂而祔祭之始  
祖南向其餘東西遞列彼此混淆昭穆莫辨褻亦甚矣

祭者所以聚已之精神以格祖考今神主紛錯憧憧焉  
莫知為誰其將奚所聚乎余謂歲終節日小宗各祀于  
其家冬至合祭于祀堂惟始祖正東向之位子孫有素  
行著于鄉閭如古之鄉先生者得祔祭之亦所以勸善  
而博俗也余自廣東謝病歸家乃立宗子一人為主擇  
族中有德望者為家相以佐之寒家五大房幾四百人  
每房立宗正一人凡有忿爭侵奪不服者本房告于宗  
正宗正告于宗子家相會于祀堂以剖理之不許經告

官府行之數年訟端少息其祀于溪東惟始祖神位子孫各自祭于其家不相混雜祭之日班次甚嚴不許踰越明尊卑序少長使貴不至于凌賤富不至于輕貧先王化民成俗之意其庶矣乎文公家禮儀節惟四代不祭始祖其于合族維宗之義似缺然矣偶因下問而敷陳之姑俟採擇焉高明以為何如

議劉靜修薛文清從祀

劉定之

謹按元儒容城劉因德性剛正學識明悟所作詩文理

趣出人意表非腐儒曲學循行數墨者所彷彿而  
進退之際安于義命若其稱許管幼安詠歎陶元  
亮則傲睨濁世涕唾祿爵之本心可見也是以裕宗  
不能留世祖不能致因豈不可謂之賢也哉然而建  
言者遽欲以因列諸孔廟則事體甚重不可以不  
詳議建言者謂顏子未嘗著書而配享孔子不可  
以因未嘗著書而不之取夫顏子何可當也孔子  
之道傳之顏子後世取信于孔子之言其言具於論



語載于中庸見于孟子存于易繫辭等書不一而足雖顏子未嘗著書不害其為傳道也譬如蕭何無戰功而高祖取為漢臣之首房喬無戰功而太宗取為唐臣之首所謂知臣莫若君知弟莫若師者此之謂也今以因未著書而仰攀顏子為比則是人臣無汗馬之功者皆得攀蕭房為比惡有是理也哉建言者又謂從祀諸賢其中有不能無過者因無過奈何反不得從祀夫及門速肖之徒固

有狂狷失中者矣又有聚斂而聖人斥其非吾徒  
短喪而聖人言其不仁者矣然而莫不親炙溫良  
恭儉讓之德親受文行忠信之教高者名列四科  
餘者亦皆身通六藝是以孔子家語太史公仲尼  
弟子列傳備書之以為三千之徒此七十子者其  
最也然則七十子之有過者亦先儒所謂聖人數  
其事而責之其所善猶多爾至于左丘明以下經  
師二十二人有未能深明聖經之旨者矣又有無

威儀若劉向好諛佞若王肅者矣然而當世衰道  
微火于秦黃老于漢佛于魏晉之時而此二十二  
人守其遺經轉相付受講說註釋各竭其才以待  
後之學者則其為功殆猶周文武成康之子孫雖衰  
替微弱無所振作而尚能保守姬姓之宗祀譜牒  
以閱歷春秋戰國不亡而幸存者也雖有大過亦  
將宥之况小失乎今以因無過與七十子二十二經  
師有過者校量彼此欲得登因于從祀愚竊以為

仲尼素王也七十子助其創業者二十二經師助其垂統者也遇其有過議而貸之猶得陪從也非是之比而從曰我無過可以陪從未之前聞也建言者又謂與因同時若許衡吳澄其德學無以踰因而亦得從祀因豈得獨遺夫因之于衡澄其德學無大弗若者其功則有弗若也何也衡以其行道之功澄以其明道之功當元氏奮自朔漠統據華夏其當時尚者知夫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道傳之孔子孔子傳之

其徒以至于宋之周程張朱者其道足以撫世御極而衡首倡率誨誘之使知是道之可行至于澄所作諸經纂言發揮洞達自朱子以後依經立說者鮮克儼之是以我朝太宗文皇帝命儒臣修輯五經四書性理大全于澄之說多所採入澄可謂能明是道者矣而因之說未有採者則是因既未若衡之道行于當時又未若澄之道明于後世其不從祀未必為闕典也若乃薛內翰瑄直躬慕古談道淑徒進無附麗

退不慕戀勤學好問可謂文矣歸潔其身可謂清矣  
是以存蒙聖知沒錫美謚其為皇朝明臣夫何間然然  
論其于道所得以與朱子之徒相比並若黃直卿輔廣  
之親承微言金履詳許謙之推行緒說尚未知可伯仲其  
間否也而遽欲從祀竊恐世之君子將以建言者為非  
愚則諛孰敢和附其說哉故愚以為瑄可無施行因則  
准作者所議楊龜山例令其所在官司建祠奉祀庶足  
以伸敬先賢勸勵來學謹議

服制私議顧清

數日來聞諸公議禮區區愚闇竊有所疑今不敢遠引  
盛際直以春秋之世禮教殘闕之時言之亦自有不然  
者按擅弓記魯莊公之喪既葬經不入庫門士大夫卒  
哭經不入傳云莊公卒慶父作亂閔公時年八歲既葬  
遂以吉服即位故云經不入庫門士大夫仍麻經至卒  
哭乃不以入且曰記禍亂恐迫禮所由廢也夫閔公以  
冲幼之年迫于禍亂既葬從吉廢先王之禮儒者記之

為萬世戒曾不少貸今天下一家南北西東無纖塵之  
警大行晏駕嗣聖飛龍四方萬國于是觀禮議者乃欲  
于即位之後遽從吉服臨御正衙是不以堯舜三王之  
盛望吾君而使下襲衰世亂邦之迹也而可乎且閔公  
從吉于既葬羣臣從吉于卒哭亦君除而後臣除先儒  
尚以不能三年為失禮之甚今遺詔雖詳臣以四月十  
二日釋服而此時車駕方在中途約計踐阼之期尚在  
易月之內夫喪寧過戚禮貴從宜古之道也議者不原



此意徒執遵奉末命之說欲以是日即遂公除如從所言使君被齊斬之衣臣曳玄縞之製于禮則不順于情則不安傳之四方何以為訓是不惟得罪于古先制禮之聖王亦魯閔君臣迫于禍亂者之所不為也又按喪服小記傳云近臣從君往他國既返而君之親喪服限已過君追服之此臣亦從而追服若卿大夫之後行者返而君之服限未滿則亦從而服之若在限外則不從而追服明君服未除則臣下皆當從服也今日嗣君從

外來與在他國而還者略相似就使成服而行計其至日猶在服限之內則羣臣不可遵易月之制而從之服者正此禮之謂也而議者執于四月十二日羣臣皆服吉冠又欲嗣君即位三日而釋服皆不知何所本也

貢舉私議

祝允明

傳曰非天子不議禮儀制典程作于祖宗率由是貴故小宜損益不敢易談然愚以為三重之柄在上芻蕘之獻在下今萬幾沿革羣工言之聖人裁焉盖不敢議者

臣道無成而不能不言者効忠之常範也竊見貢舉一事有應稍為更定以合時措而分在下士未敢昌言輒復私列一二覬異時或有以備草莽之陳馬議曰貢舉昉乎周漢考試興于隋唐假考試之法應貢舉之目姓名不識其孰何性行未察其淑慝僥倖于一朝筆墨之下以為終身隆卑之第斯已術之淺矣然其間猶可稱者蓋貢舉以質考試以文質者必極夫德行之核文者必盡夫詞華之美苟充其實乃稱其名故漢唐之士有

行足以範世文足以師來者焉由選之各極其科程也  
當時之文以詩賦論策咸有旨焉自宋代有道統性理  
之學而世主居宿其說于士爰有疑義之制本朝因之  
初試以口義七篇聞其創體出于劉學士三吾其意不  
過以筆墨代口講之義不使面陳故措詞稍令類文章  
成首尾云爾本非古今文章家有此式也三試皆因言  
以審心詳外以測中本之初場求其性理之原以論觀  
其才華詔誥表判觀其詞令策問觀其政術咸善焉則

為臣也道立才通而令脩政舉矣否則反之理難明而  
賢重故求之最多以驗其心政匪一途故求之亞于性  
理辭令異施故隨地求其一才最易見故特取一以充  
知焉其權衡非不精後先非無序然談理最深細故才  
雖或減焉不妨吾所求也今之司校者惟重首考而略  
于後選是國家定制之旨已有重輕今復加偏焉益重  
其重輕其輕也故愚以為三試取舍宜均其力為便夫  
聖賢之言渾涵易直學者宜寬意以玩之無不明達雖

所見或殊觀其意可獲其歸自先儒詁釋已不能無異  
今必欲同歸一道或執宋人一詞兩字以為主意翻亂  
經文以徇傳家或自出詭見雕鑿聖文廼窒通途暗求  
符已凡斯有違必見黜落故愚以為求之宜大勿拘一  
律為便經詞宏深理趣曠奧或涉冥思類移晷刻紛紜  
之場苟欲精覈又望周完日辰有涯資賦非齊無邪一  
語足蔽全經芣苢數疊徒衍餘興何必務圖盈數祇廢  
紙筆哉今或過午篇數未登終場如制減作輒至不勝

或不給燭俾研覈之功委之無用強記之輩多遂登升故愚以為如制減場不闕去取為便孔氏所述寔惟六籍樂經既亡三禮固在後世傳經儀周二禮固同戴記為一科本朝獨取戴記文多論說可以作題敷論而二禮文多叙詳制度可為詞者寡也然因事明理他經所同直述制度又且何害故愚以為三禮宜復為便五經之外孝經論語同出孔門與五經者均也自宋以來始有四書之目本朝因之非敢妄議然愚謂大學中庸終

是禮記之一篇孟子之言羽翼孔氏然終是子部儒家之一編耳古人多有刪駁國初亦嘗欲廢罷故愚以為宜以學庸還之禮家論語并引孝經同升以為一經孟子祇散諸論場為便諸經箋解傳釋今古浩穰然自昔注疏一定似有要歸本朝惠製大全書俾學者遵守亦未嘗禁使勿觀古註疏諸家也今習之既久至或有不  
知人間有所謂註疏者愚恐愈久而古習傳經家之旨  
蓋至泯滅故以為宜令學者兼習註疏而宋儒之後為



說附和者不必專主為便減場之法以五篇為則愚謂  
既欲其精不須務廣或以五篇為全場而其餘隨力所  
極但不得省于三篇必理精詞達雖寡亦取為便論場  
之考求之甚博至如性理道學乃其中一事初場既得  
其說于此勢宜簡略或摘一語或搜一人使旁推曲喻  
疊疊無已似無宏益于學故愚以為論題宜簡于性理  
道學而多論政術人才等事為便詔誥表判或上以令  
下或下以告上正有官之切用不可意易故愚以為詔

表內宜增科二道判語須求用事精博詞文華縟為便  
詩賦之說固非所急先進論駁既繁不必廣辨但愚謂  
人之性情惟言可測而因言識情詩賦尤易故古人之  
用詩賦以求性情也今或稍用一二以驗其性情正邪  
心術寬猛亦可也至如設策問答正為從事之需政事  
之方何有限極五篇所具初不為多以此求才宜無遜  
飾今或分問不急之務碎細之談與記古人陳腐之片  
詞衆知之一行以暗中摸索為貴則曷若商榷今日安

上治下施為之切務哉故愚以為策場所試專以政術為便大抵貢舉之設欲得才而用之也致用之道向已養之學校令求之矣今日之求乃以用為急而欲知其體故先以理性道德經籍之說察之耳于是而一得其寔則凡後場諸作悉是為政之事貢舉之本意也故宜執守此意則求之之道自不失其權宜矣今人往往謂科目為進身之階梯意以致用之術固自有在此特借以入其地云爾愚謂祖宗定立國之典巨細俱到用人

者萬政之本貢舉者用人之基豈苟焉為暫借之具而已其必有不易之故矣及靜觀今日之從政者類多建偉傑之業而其設施措置類不豫著于學校文具之間場屋敷陳之內功名之出文章不與焉其進身也在此其立身也在彼此所以有似于借用之器也然則何以是為哉此愚深求其故所以謂主求其用而先察其體乃貢舉立制之本意至于久而奉行者稍失其宜如前所云則今日科目為階梯之由也或者稍以其用為

急求之重輕微形應者趨向立變斯則通明俊偉之才  
益可前卜于潛深興起之際矣荒魯妄見似戾大通將  
就正于有道焉爾

明文海卷七十五

欽定四庫全書

明文海卷七十六

餘姚黃宗羲編

議三

旌表趙氏女婦議

錢福

趙氏女受華亭張昱聘有吉日而昱卒女喪之三年告諸父往候昱之父母事之終身不改志郡太守以為節聞諸朝旌之吾友顧子士廉以為稱婦則無所麗于其夫稱女則既遠于家無所于當且為詩哀之若旌之者

過然太守感焉乃獻議曰禮由情立政由俗更先王之治弗能外也儀禮之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男女各主于其家之長而為男女者不與焉非若冠笄告廟拜賓躬引而詔之也迨親迎之夕壻之主人醮之曰往迎爾相女之主人醮之曰往之爾家于是男始知所配女始知所歸是以志不蕩而從有專也唯有所謂女子許嫁笄而字者然繫于笄猶男子之冠而字不繫于許嫁也朱子引以釋易十年乃字為許嫁則傷于巧矣當以

程子字育之義為正然所謂字亦不過別其男女以序兄弟之行初未嘗即所許嫁而寓之稱也又先嫁三月教之公宮若諭之矣其所謂教汎語之以婦德婦功容而已未嘗指言事舅某夫某也故未親迎不敢稱婚姻示未可必父母尚得改而議之也今之世則不然納采醴饋男之家壻已侍筵女之家外言已入保姆或戲之曰某家婦某郎妻矣甚或為若之父母者亦謂之曰汝舅若何汝姑若何郎若何夫女子方抱專靜混蒙之德



而有以鑿其竅啟其情萌觸其性天

原闕

能忘乎于

是乎知所主適一而不二固執確守不隨歲月長少情  
景之變而失其初心此其稟賦之剛毅烈女貞婦忠臣  
義士皆從此出雖事有難易關有大小繫乎所遭而其  
志一也乃聖人之所深取者而孰得而少訾乎是故今  
乃有未婚而壻死女聞其父改議則自盡夫死生亦大  
矣所聞者執一而心有所主自不知生之為樂也君子  
不暇責其室取而外慕昧于從父之禮而寧過與焉曰

烈女豈不傷末俗之移而歸咎其父母不慎于內外無防微杜漸之慮而重悼女子之遭不幸乎善乎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足以為千古斷獄者之成案若以為未識其夫之面而槩之理以為不當死則魯女憂君得為罪乎國當易姓有處士奮于畎畝舉義兵誓殉故主與夫太學生舉義旗報國以死者皆以為未霑其祿未識其君而不得為義乎以此例之其當旌也固宜然未有能舉而旌之者獨趙氏

賴壻之父母得不死而受旌焉故人或異之抑孰知太  
守遠見獨斷樹此義舉以愧死夫伉儷半生衾枕几席  
富貴共享而朝哭其夫莫檢其篋神窺他人之室者故  
知有關於風教甚大非淺見薄識可輕訾也凡吉凶之  
為禮雖有私于其子入其門必先告諸其父示尊無二  
上也唯婚禮則自醮其子之後合巹醴從皆不與于其  
父厥明始見舅姑三月始見廟以成婦示有所主也故  
未有主而婦何謂乎婦未廟見而死不得附于其姑歸

葬于其家蓋未成婦而以女處之也而况于未親迎者  
得為婦乎然昱之父母姑憐其情不能深究于禮固不  
可以非禮之禮臨其子若據禮雖昏三月而未廟見子  
不得而婦之則婚雖重所主而以尊臨之亦莫敢以情  
奪昱不得而婦趙氏其父母則婦畜之矣以其父母之  
命而臨昱雖曰非禮之禮昱亦宜姑受焉既曰當旌旌  
必于門門當隨其所止趙氏既遠其家而守張之節不  
于張氏之門而誰歸乎旌于張而謂之張女可乎史稱

韓亡張良少未仕宦後說項梁立韓後姑授韓司徒韓司徒項所愛也君子弗與也其卒則漢留侯也陶潛宋彭澤令也朱子特表之曰韓司徒張良卒晉處士陶潛卒君子以為不泥其迹而原其心微顯闡幽以扶植人道之大閑充斯義也則趙氏不得已而原其志以繫之張姑稱曰張節婦則亦未可深疵也獨恨夫世之拘曲而持小節以忘大端卒之頽網墜紀宏禮放樂俾人莫敢齒及焉者罪當何如也是以敢犯不韙而為之言也

伏惟禮官采擇焉謹議

唐神堯罷浮屠老子法議

吾謹

唐神堯即位九年四月詔沙汰天下浮屠老子法凡僧尼皆沒為平民後太宗即位復之遣僧入西域取浮屠氏經由是中國二法大熾吾以為高祖之貽謀不克盡善所以滋後世之失也夫盛衰相推者天下之常非有以絕其根源則其滲漏茁芽必至于蔓茂渤漲而不可壅也消于此必息于彼止于暫必流于他日是非識見

之素定而使後世確然不可易者難之也佛道者興于漢而底于六朝陳隋之間繁昌連絡不絕暗主愚氓皆極其侈麗而奉之以求福祉高祖獨能毅然而廢之是不可謂其不賢于人也然非真有以識其道之邪掩而足以壞吾綱常倫理之正其所以廢之者特以習其道者不事徭賦以空吾之戶口而已矣固非惡其道而廢之也觀其下語盛稱二氏之道之大而惟俗之不能守其道耳彼太宗者則以為吾誠能守其道使天下咸知

所率由是而福祉可求也烏害其為道哉此其所以興于既  
淪沒之餘也今夫殺越人於貨者非君子之道也其父懼怯  
而不敢為而其心固以是為計則其子之驍勇悍鷙者將必  
冒法而為之矣使其父知其非君子之道而以告其子則其  
子必知所懲不俟法之厲禁而終身不為矣何者誠見識  
有定而利欲固不足以撓之也故夫太宗之興浮屠老子法  
者皆高祖識見不克素定之過也彼其心誠知其道足以禍  
人則必以是道不足為教於天下後世而芟夷之斷斷然



矣太宗者顧不知所懲耶嘗以唐之三百祀反覆搶攘者皆太祖太宗之所貽謀者不善也識者當知所歸

復修撰康公鄉賢祠議

陳以忠

故修撰康公海卒之若干年某郡某公某來督學關中采郡邑博士弟子議以鄉賢祠之後有欲罷祠其者余竊以意折衷之夫文章可以觀人康公舉進士孝皇帝策寘第一人謬之辭驚傳海內所著對山集個儻雄偉此可以文章知公也夫氣節可以觀人武皇帝初進退百官出闔瑾之口附之

者躡致通顯瑾為興平人公與之里閭也瑾嘗使人喻  
指曰能一過我拜相非難公竟無往狀元及第八年于  
修撰而不一遷官也此可以氣節知公也夫行義可以  
觀人劉瑾竊弄威福韓尚書率諸大臣伏闕請去之寔  
李夢陽代草彈之瑾以他事下夢陽獄將寘之死公特  
為造瑾數言出之直道以遠勢而屈身以急難公之義  
重矣公嘗忌于政府有楊侍郎者勸其通書公手胡床  
格揚斥之去此可以行義知公也公之賢其大者若

此所謂鄉先生道德可尊沒而可祭于社者其不在斯  
人與罷祠者以東山之好為公瑕頹夫指其小者掩其  
大者亦奚可哉世人我冠博帶尺步繩趨而高談性命  
不知其燕私之頃隱微之際作何狀態視公磊落軒豁  
不飾瑕瑜翻有媿矣馬融列女樂而授生徒王九思亦  
未嘗離去聲色此兩公者一在扶風一在鄠杜若公東  
西家馬猶異代王則與公相徵逐上下論議者也彼皆  
俎豆學宮矣公獨不得半菽之享耶夫善人不循蹈途

轍狂者自放故不得以祀法繩之也今欲以猶譏狂以有恒律善人或者非孔子之意與請復康公鄉賢祠

三高三忠祠議

徐師曾

吳江舊有畫像三軸筆法頗工不知作于何人蓋即三高像而其名未立也宋熙寧中縣令林肇膺其本而繪之鱸鄉亭榜曰松陵三高畫像自是始有三高之名然未祀也塑而祀之自石處道始殿後孔公克中顧瞻祠下以為人如三高誰與為國乃立三忠祠以配之相沿

至今四百餘年人方仰其遺風而於祭法則未暇議也  
惟宋蘇軾劉寅元瞿佑謝應芳我朝謝常莫旦數公議  
之瞿佑之辭跌宕剴切蓋寓言以斥之耳然怪誕不經  
不足錄也謝氏上饒叅政書大約以為禮不祀非族况  
可祀讎敵乎范蠡進美女獻寶器以惑吳之君臣積謀  
二十年而墟其宗社吳人之讎莫大于此雖其勇退一  
節或有可稱而私西施事營殖猶未離乎貪穢之迹尚  
何風節之足慕乎吳人欲祀高士當以泰伯為主配以

仲雍季札而張陸二公列之從祀黜范蠡而去之則得  
之矣其論甚善而饒竟不省豈禮樂待人而後行與舊  
志又載彈文有二匿怨友其人丘明所耻非其鬼而祭  
聖經是誅今有竊高人之名處衆惡之所有識之士莫  
不共憤無知之鬼豈當久居又云越則謀臣吳為敵國  
以利誘太宰嚭而脫彼勾踐鼓兵郤公孫雄而滅我夫  
差既遂厥謀反疑其主鄙君如烏喙累大夫種以伏誅  
目已曰鴟夷載西施子而潛逃又云變姓名為陶朱詭

蹤跡于江海語其高節則未可謂之智術則有餘假扁舟五湖之名居笠澤三高之首況當此無邊勝地之上豈應著不共戴天之讎此文不知誰作要足以服輿情而扶風化雖蠱復生恐亦無以自解而近時張公明道之論乃曰范蠡熟識越王之為人又恐其惑于西施以蹈吳轍故假貨色以自愚耳春秋書于柯之盟傳曰敵愾敵怨不在後嗣入吳自春秋戰國而下幾三千餘年人之君人而死之吾焉得而死之事不近情非春秋之

義祀之可也或疑垂虹雪灘相峙而祠子胥之靈不能  
無憾焉者予謂不然蠡以鷗夷自號其傷于胥者又有  
甚焉况東門抉眼之觀胥亦知事幾之必然英雄神交  
酌之以幽厲之公雖慈孝者不能相掩此李左車不深  
讎于淮陰皆英雄之善于權義也其辯雖雄然終無解  
于非族之議由此言之蠡之當黜于吳無疑矣至于三  
忠則亦有可議者夫郡于子胥既有專祀復祀于我近  
侈然先儒謂其所浮之江即或松江則是祭于死所猶



有說也彼二公者何與于我而祀之邪昔漢丞相忠武侯之沒蜀人求為立廟朝議以禮秩不聽百姓遂因時節祭之道陌上言事者或謂可聽于成都立廟帝禫不從習隆向充拜章言巷祭野祀非所以存德念功若盡順民心則瀆而無典建之京師又偏宗廟止可令其近墓為之所親以時設祭故吏欲奉祠者皆限至廟斷其私祀以從正禮于是始從之為廟于沔陽漢人于忠武侯其難之也如是非以禮秩之不可紊乎今二公之祠

既各有所不應侈祀一至此極也若但取其忠與高而不稽諸祀典則巢由箕比之徒當先之矣然非司風紀者按祭法而是正之則何以溯前人之謬蓋新斯民之耳目哉莫氏又欲以王份易范蠡以向子韶陳瓘易張岳與謝氏不同夫由謝氏之說則近于僭今亦未敢輕議然竊以為二祠之謬在拘其數而妄取足焉即使去蠡與巡與飛雖二高一忠亦奚不可豈必盡三其數而後為得乎姑著之茲議以俟君子

紀夢為先楊乞祠議

游曰教

歲丙辰余客寓遵義令官舍時新守遵義者固始許公在庭同守者稷山趙公懋德二公清風凜然自開郡以來未有也許公搗有愛子文學某赴任不十日而卒越月而同守趙公卒再越月而太守許公復卒黃堂之上聞其無人府基即楊應龍廢署二公臨卒皆言有紅袍客出入卧所余聞之心知其為厲鬼祟也慘然傷惻一夕寢衙齋夢一紅袍偉丈夫冠帶毅然拱立于余館門

之外而不入余問之曰汝何人也對曰揚舊民知太史為  
仁人餓而乞食于太史余驚而覺心知其冠帶戕然為  
揚氏先侯也餓而乞食者為乏祠也拱立館門之外而  
不入為恭敬不敢犯余欲感余而為剗切也余方落魄  
兩呼余為太史或以吉祥報余也歆然歎曰有是哉先  
楊之靈乎大丈夫擔當世宙受託一言終身不負矧受  
託于鬼神者乎因思商滅夏封夏之後于杞周滅殷封  
殷之後于宋皆不斬其先人之血食使陽有伏辜之罪

人陰無啼饑之怨鬼古聖王所以調燮陰陽神欽鬼伏  
永為乾坤社稷主也今去郡城六十里曰永安庄應龍  
故宅也以都督劉公之意幸為兵燹所存宮院巋然日  
就荒地當事者何不試一題請榜曰楊氏家廟考楊氏  
歷代有功于朝者禮之訪楊氏舊民楊姓者世賜一衣  
巾以奉香火查永安附近有餘田未入民籍者或二三  
十畝立一楊氏戶歲藉其入以供祭祀併修理祠宇郡  
大夫每歲清明前一日屬衙官一人鼓樂以往祝郡主

之名而代禮焉亦庶幾乎古先王存恤幽靈忠厚享國  
之遺意而厲鬼可不作也余恨不得身任其事姑擬議  
于此以待留心國事者採行倘謂此以君伐臣非祀宋  
之比唾余謬妄則又有光武祠竇神宗祠錢蘇子瞻表  
忠觀碑可覆按也



明文海卷七十六

欽定四庫全書

集部  
明文海卷七十八

詳校官編修臣錢樾

主事銜臣徐以坤覆勘

總校官庶吉士臣倉聖脈

校對官中書臣石鴻翥

謄錄監生臣王永鎮

謄錄監生臣孫鯤



欽定四庫全書

明文海卷七十七

餘姚黃宗義編

議四

均糧議 錢穀

或問古哲王疆理天下則壤成賦九州析為九等于是  
禹貢載上中下三壤而區分之是糧雖哲王莫能議均  
從古然矣予曰子何以天下例一鄉一邑也夏書定賦  
九等別九州也今大江以南全浙以東皆屬揚州揚之

賦下上蓋指通州不聞更有九等也我嘉一郡耳麗以  
七邑特揚一區之地賦同上下可知是糧之均在古則  
然矣或曰地力不齊如山木數年而僅拱把蕩葦百畝  
而收錙銖高昂之阜多雨乃收靈澱之鄉遇旱反獲物  
之不齊物之情也必欲均之無乃名美而實左乎予曰  
是何因瑕棄瑜者也夫地力不齊如周官一易再易之  
田是也今吾邑之田高下肥瘠大略相當無田不耕無  
耕不稔故穰則皆穰歉則皆歉其收有多寡係農之勤

惰是不可以肥瘠論吾邑田也况不均之害不在田亦不在山與蕩而在官民麥之三等何也官田之糧一畝之輸有至五斗者民田則五升至八升而止麥地則三升至五升而止故貿易之際買者利糧之輕寧多價以推糧賣者利價之重寧存糧以增價于是改官為民改民為麥此積荒之糧所由起也又區書乘機為奸甲戶有荒糧而乙丁或絕惟賄是視將甲糧推于乙戶甲戶暗減乙戶暗增而荒糧愈夥此積荒之糧之再變也至

于狡猾之徒與弊為市一遇官府與民灑派存糧利民之賄冒認圖糧故裝已戶輾轉告豁官府一時難于辨究鄉民愚訥不能分訴弱者含冤屈抑巧者明認暗飛此積荒之糧之三變也夫糧三變而害乃滋甚矣今欲去斯害無他妙巧也止宜于官民麥田三則而均之何可援山蕩寡收之例而混阻哉然其間亦有冊籍名為山蕩而業家實得水田者乃區書旋幹之積弊但此弊少則此害輕况太察者民無所容非若官民麥地之三

則叢積隱害上眩有司而難察下累貧戶之倍輸也且  
官民麥田其耕同其獲同其凶豐又同則糧之所出亦  
奚可不同乃固為是紛紜莫詰之弊哉或曰官民麥田  
非私名也乃國家等則有此昔已定制而今輒更無乃  
不可乎予曰此正所以尊制也夫制豈非累朝斟酌時  
宜而勒為定典以便民乎洪武初令官田起科畝五升  
三合五勺民田畝三升三合五勺七年詔蘇松嘉湖等  
府田如每畝起科七斗五升者減半十三年又令七斗

五升至四斗四升者減十之二四斗三升至三斗六升者減十之一是洪武間已變通初年之制矣宣德四年詔各處官田每畝糧一斗至四斗者減十之二四斗一升至一石以上者減十之三此在宣德間又變通洪武之制矣正統元年令浙江等處官田每畝糧四斗一升至一石以上者減作二斗七升二斗一升以上至四斗者減二斗一斗一升至二斗者減作一斗此在正統又變通宣德之制矣由此觀之官田之糧當以後定為準

正統之詔今所宜遵是官田之糧多不過二斗七升輕則止于一斗今吾邑官田尚有四五斗者豈當時奉行諸臣不能體列聖減賦恤民之意行之五邑耶又弘治二年令應天上元等縣官田糧每石減耗二斗五升民田每畝勸出米二升此在弘治又變通正統以前之制矣夫減官田糧之多量增民田糧之少得損益宜民之道即今日均糧意也獨惜當時掌計之臣不能將順德美遍行東南乃止行之一處耳今之議均正默體累朝減

賦至意推廣孝皇哀多益寡之洪仁也故均糧正尊國制也或曰田一也而分官民何居予曰嘗讀大誥以宋元入官田我朝籍沒之田宋元豐間畢仲游計處兩浙官田九百六十四頃紹興十二年以戶產有契書不上占基簿者沒官淳熙三年劉邦翰等奏湖北荆南兵役地荒以請佃之田入官後李椿年阿秦檜意以水鄉秋收後妄廢田官修陂塘塍埂亦為官田是皆言利之臣損下益上之為也入國朝凡叛竊亂常譎偽詐逆剪平



以後盡沒其田此官田所從來也今當太平全盛之日  
中興純德之治豈肯存南宋利臣富國之計况國初罪  
人歷年幾二百年子孫殫盡寧無一體休息之意哉或曰  
誠若所言均糧是矣說者謂平湖之四則不若湖州之  
一則何如予曰是易見耳所謂四則者僅補偏裒弊之  
方然田既存乎四則糧亦分為四等富貧貿易之際得  
藉手投隙改重為輕改民為麥是往弊仍在也若湖之  
合官民麥地為一是奸狡不得減多為少愚蒙不致冒

少為多雖五尺之童亦可擁魚鱗之眀而享土膏之利  
誠蕭曹畫一之政龔黃坐嘯之資而堯舜垂裳之理也  
或曰糧則均矣黃冊亦可均乎予曰惡是何言哉冊所  
以紀田也凡差徭輕重因乎冊者也則所以實徵也凡官  
民麥地載之則者也今黃冊照則收田某戶田若干原  
額無改所以存制也寔徵照田派納三則歸一則不分  
多寡所以祛弊也若併黃冊均之亂之道也十年大造  
後冊承前冊而欲均之是今亂之也况黃冊國制也非

啟奏不得輒更是故決于理理因于時時協其宜  
一本可以萬殊而殊途要于同歸今也究民俗之  
利病痛宿蠹之莠窮探摻剔之要源塞奸宄之深  
竇遵明聖之屢詔決便計之咸宜則糧之則不可  
不以時均均之此其時矣

一條鞭法議

徐鳳來

一條鞭法通府州縣十歲內夏稅秋糧存留起運  
額若干均徭里甲土貢顧募加銀額若干通為一

條總徵而均支之也蓋其法不輪甲徵收通一縣  
丁糧均派之而下其帖于民備載十歲中所應納  
之數于帖而每歲分為六限納之官其起運輸解  
給募皆官府自支撥也大都輪甲則遞年十甲充  
一歲之役條鞭則合一邑之丁糧充一年之役也  
輪甲則十年一差出之驟且多民易困條鞭令每  
年出辦所出少民易輸分給諸役錢主之于官而  
承募人役不得復取贏于民民如限輸錢訖可無

復追呼之擾矣夫十年而輸一兩固不若一年輸一錢之輕且易也且人安目前孰能歲積一錢以待十歲後之用哉况均徭法通州縣徭銀數不得減而各甲丁糧多寡勢不能皆齊如丁糧多則其年派數加輕丁糧少則其年派數加重固已不均而所當之差有編銀一兩而止納一兩者有加二加三加四五六者有賠四五倍七八倍者甚且相至什伯則名為均徭實不均之大者今合民間加

納之銀俱入于官正派之數均輕重通苦樂于一  
縣十甲之中役人不損直徭戶不苦難即如金銀  
庫子已革定名于徭編之舊照司府吏納銀為募  
人工食費止令巡守不與支收其支收委之吏毫末  
稟承于官則需索者不得行而誅求之橫自戢又以時  
得代不久若查盤吏有身家不得竊庫銀而逃至  
倉中斗級于舊有募充親充彼徭戶親充償所耗  
固當乃募人看守其折耗亦徭戶自償彼守而此

償之適教之使盜也今募吏充之歲加脚費而折  
耗責之勢不敢自盜又年終更換無歲久汜爛之  
憂尤甚便也諸遞運夫馬俱官吏支應勢不得多  
取即用之不敢濫大概徵附秋糧不雜出名目吏  
無所措手人知帖載每歲並輸可省糧長收頭諸  
費利固不可勝計矣是法也通計里甲均徭驛傳  
民兵合用銀派之名四差皆視戶丁糧為差次議  
者以為通十里以編不分年則丁糧均法當優免

者不能分數戶以幾倖則冒濫消覈實數以編銀則賠累息合銀力二差併公私諸費則名目簡富人  
不坐官役人不坐名則覲覲寢官給銀于募人而募人  
不得反覆折勒則市猾屈去頭戶貼戶之派則貧富  
平糧有多寡役無輕重毋需花分母為說寄則冊籍  
清便民利國信無善于此者蓋始于都御史周如斗  
勅議繼之以劉光濟奏可以行之于江西而通行於  
天下所當世世守之者也



泉貨議

王禕

天下之物以至無用而權至有用者泉貨是也謂之泉者言其形謂之貨者言其用其制先有銅錢後有楮幣銅錢之制自五帝三王下更歷代莫之有改其為法最古而楮幣之制所謂關會交鈔者又所以權錢而行金宋之末造也之二物者握之非有補于暖也食之非有補于飽也而先王以守財物以御人事而平天下命之曰衡有國家者恒賴以為生民之大命而不能以一日

廢一日或廢則國家之命幾乎息矣故曰以至無用而  
權至有用者泉貨是也國朝因時制宜襲近代之法一  
切用鈔而錢盡廢不用自中統至元鈔之行且一百年  
中更至大雖嘗改法然旋亦即復舊乃自頃歲以中統  
交鈔重其貫陌與至元寶鈔相等並行京師復鑄至正  
新錢使配異代舊錢與二鈔兼用其意殆將合古而達  
今而不知適以起天下人心之疑夫中統本輕至元本  
重二錢並行則民必取重而棄輕鈔乃虛文錢乃寔器

錢鈔兼用則民必舍虛而取寔故自變法以來民間或爭用中統或純用至元好惡不常以及近時又皆純不用二鈔而惟錢之是用而又京師鼓鑄尋廢所鑄錢流布不甚廣于是民間所用者悉異代之舊錢矣嗟乎二鈔者國家之所用而民則以為棄物而弗之用舊錢者國家未嘗專以為用而民爭相寶愛而用之是天下之民反操國家之柄而國家之命已下制于民泉貨之弊莫此時為甚矣詔旨屢飭禁令愈嚴民頑然相視而弗

之恤而上之人亦坐視其法之弊舉無策以救之民情所至如水就下勢之趨嚮不可復遏是故善為天下者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民以為利上之人何故而不為今外宰相得承制行事亦既審察民情即浙江省府治鼓鑄累月之間國用頗賴以資給則其為效固有不可誣者然其為鑄乃當十大錢止用于杭城而不足以行遠間有流布諸路者民亦易視之弗信泉貨之弊自若也愚竊以為今日鈔法宜姑置弗問而錢法當在所速講

錢法之議有二一曰廣開鼓鑄二曰罷鑄大錢考之史傳漢郡國皆得鼓鑄而縣官往往即多銅山而鑄錢唐亦即出銅所在置監天下鹽九十有九宋鑄錢總二十六監而諸路所鑄其數多寡各有差其法皆為不可廢賈誼所謂事有召福而法有起奸今令細民人搯造幣之勢者此謂不可使人私鑄爾非謂官不當廣鑄夫錢便于貿易而銅不便于轉輸轉輸不便故即其所出而鼓鑄貿易相便故隨其所在而流布此勢之必然而國

朝至大中亦置江淮等六監此可見鼓鑄之開當廣矣  
自周景王楚莊王欲鑄大錢其臣即以為非漢之赤仄  
以一當五王莽之大錢五十蜀之直百後周之當千唐  
之乾元後唐之永通宋之熙寧皆為當十大抵一時苟  
且之為張商英言當十錢自唐以來為害甚明蓋大錢  
質輕而利重利重故盜鑄者多質輕故實愛者少小錢  
費厚而利均費厚故盜鑄者少利均故貿易者平此亦  
勢之必然故歷代大錢皆旋踵而廢而至大大錢今亦

存者無幾此可見大錢之鑄當罷矣由是言之鼓鑄不可不開而監之置不可不廣大錢不可不罷而小錢之鑄不可不多為今之計無踰此者且今江浙地大物衆省府鼓鑄固必仍舊其浙東西江東閩中諸路宜各斟酌所在分置監局或一州二州置一鑪而凡所鑄錢必以漢五銖唐開元金大定宋大觀及今至正小錢為則其大錢更不復鑄夫鼓鑄廣則造錢多而人易致小錢多則稱物均而人知貴易致則其用不匱知貴則其行

可久推而放之其法將徧諸天下而準固不特浙江一省而已至于權銅有禁尤當加嚴宜如唐制佛像以鉛錫土木為之惟鑑磬釘環鈕得用銅餘皆禁絕又民間所有銅皆得入官官為鼓鑄除工本之費更取其三而以七歸于民而又鼓鑄之際關防嚴密制作精緻定其輕重而有度平其出納而有常如是則今日之錢始可流于地上而異代之錢將不銷而自廢矣于是國家之命得以伸于民民生由之而可遂因民之所利而利之莫



此為便匡今之弊以復古之道為計宜無踰于此者上  
之人豈亦不是之思誠思之顧胡為而不急于行也抑  
嘗因是復有其說古者三幣珠玉為上黃金為中白金  
為下後世或為二幣秦制黃金以鑑為名即銅錢是也  
今誠使官民公私並得鑄黃金白金為錢隨其質之高  
下輕重而定價之貴賤多寡使與銅錢母子相權而行  
當亦無不可者且今公私貿易苦于銅錢重不可致遠  
率皆挾用二金藉使有司不明立之制而使之用公私

之間有不以之為用者乎是則用黃金白金為錢與銅錢並行亦所謂因其所利而利之者也或者顧謂廢錢而用鈔寔祖宗之成憲而于術數之說為有符今唯用錢無乃稽之典章驗之圖讖有相乖違者乎是不然天下之法雖聖人不能使之久而無弊及其弊也固未嘗無法以拯之變而通之存乎人焉耳而可泥于拘攣之見偏于尋常之論哉記曰一張一弛文武之道夫弛而不張張而不弛要皆非先王之所以為天下者弛之張

之與時宜之斯為善矣嗟乎當今時事之急可言者衆矣然孰有急于泉貨者故述斯議庶上之人得採擇焉

疏通錢法議

高克正

自成周制九府圜法權子母而行之嗣功龜貝而錢之用蓋重歷代已來行之不廢製亦代更焉其輕重利病可得而言要以天下之利權不可使操于下而其利源不可使壅于上上令之而下不行行矣而以儂巧濶之上為是懲而止是利權自下操也下過上欲令下之行

也而上固不行行矣而且有所竒贏以抑之下不見利而且望上是利源自上壅也上亦過於乎錢者寶于金利于刀而取法于泉夫泉出不窮而注無方財幣欲其行如流水與民相灌輸上而下下而復上亡少闕塞而迺稱便也國家錢法上林三官職之今上酌古制詔天下省直開局鼓鑄以贍國用亡何而私錢公行制錢為厲雖懸重辟以繩之猶不能止也齟齬不已遂成廢格若然廢之是使盜鑄者擅其權而官為作止也非國體

矣然猶有可諉者曰饒今天下用詘矣計歲所入僅百一十三萬八千有奇而歲出不翅倍之主計者廩廩焉憂不足則有仰屋嘆耳夫錢者天地間不涸之源不竭之府先王制之以利民伯主藉之以強國而今自棄之此所謂舛也談者曰錢之制必權其重輕則費一而利三之民且殺什為他巧而與上爭其利即欲禁之必作重而行使肉好輪厚後民無所牟利而盜鑄自息然而用之之利不足以當鑄之之費也若之何夫王人以

四海為家費百萬以鑄百萬則民已得二百萬之用矣  
費千萬以鑄千萬則民已得二千萬之用矣積錢漸廣  
民用漸舒此誰非官之財乎其鑄之也業已不愛銅不  
惜工導利以予之下矣然而復不行者夫有所撻之也  
豪強右族不顧上之文網而陰以私錢易之司市者明  
知其奸而弗敢詰也駟騶又從而倚之力能斂錢而使  
之貴又能散錢而使賤賤徵貴貴徵賤愚民暗聽靡常  
疑駭日生始既以私鑄行而欲避其屬繼乃以避私鑄

而并棄其真錢法之蠹大率由此夫上實自有法而下  
敝之患豈獨在錢哉此不有一大創之不可者顧是猶  
易弭也一精悍之吏足制其命矣然而復不行者夫有  
所壅之也今制朝廷之貢賦官府之錢贖關市之權稅  
鹽缺之存留俱以鏹毋以錢為其輕微而輸將易達也  
若是則錢之行也豐于出而嗇于入藩封之祿食百僚  
之俸薪軍興之市賞戚畹之賚錫又以錢不便故輒罷  
不行其所為督之必行罪其不行者夫皆其貧無力者

也若是則錢之行也嚴于下而寬于上夫上自賤之而求其貴上自塞之而求其通勢必不能得之于下矣試以兩者相提而用金用其六錢用其四如循環然所出之涂亡不開也所入之涂亡不廣也所不便者于賤不必信也所便者于貴不必誣也夫既明示以錢之當于用矣而用之寔自上始民其誰不趨焉行之數年而錢法尚壅者未之前聞也雖然天下事法屢變人亦屢變以法而授之人不若得人而聽其法矧錢法之行原非



細故而內責之二局外聽之有司事權不一法何由行  
請下廷臣議兩郡以水衡主之郡國添設臬使一員而  
督鼓鑄令與民相灌輸上而下下而復上一以便宜從  
事而毋以文法繩之掾時之美宜無出此昔嘗聞劉晏  
陳恕杜鎬輩曾以重臣領錢使彼所謂心計臣能以利  
權通造化學士家故棄置不道乃今知其裨于寔用也  
令今得數子者為度支使何憂錢法哉至于足國裕民  
尚有至計則廟堂之上在而何以佐未議焉

明文海卷七十七

欽定四庫全書

明文海卷七十八

餘姚黃宗羲編

議五

錢法 郭子章

錢法者不收之田不計之海不出之府庫無大損于國  
貯而博利于民生誠今日拯弊之急務也考之列星圖  
曰天錢十星在北落西豈天之所布不可變而治天下  
者當因之與夏鑄歷山商鑄莊山成周圜法泉府其制

獨詳則先王所藉也漢自元狩至元始成五銖錢二百八十億萬庫開元中天下七十餘爐歲入錢百萬宋元豐中天下五十三監歲入錢千萬則後王所資也國家百典上稽三代下陋漢唐宋乃獨鑄錢一事自洪永迄今阻格不甚行而欲其富之埒古人乎此愚所未解也鑄之不得其方用之不盡其法一或齟齬輒曰錢法難行吁亦過矣愚請悉言之其說有六一曰收銅之權二曰固銅之源三曰開銅之利四曰精錢之制五曰廣錢

之涂六曰專錢之官古今議鑄無若西漢二賈誼之言  
曰銅畢歸于上山之言曰民不應與主共柄今天下姦  
民私鑄陰持主柄以厲公錢果如誼言上收銅勿令布  
民安所得銅而私鑄之故收銅之說人主持柄息姦之  
要術也高皇帝神智洞燭止令軍民鑄鑑及軍器一切  
廢銅並聽官收毋令私藏即二賈意也後寢不行至于  
今銅布于下極矣浮屠佛像及民間鐘磬盂爐之類比  
比皆銅今欲收之無故而奪民銅則民亂盡質之以金

則國困愚意兩京各立一收銅廠督以司空之屬外省  
責之藩臣外郡責之府倅每月定期與民市銅每銅若  
千估直予錢若干其私藏者罰如律大約一歲收盡民  
銅則民以無用之銅易有用之錢既可為私家之利而  
又得免于私藏之罪其誰不欣然而輸之官官以既鑄  
之錢易未鑄之銅既可為續鑄之資而略無費于公帑  
之金又何憚而不收之民況藏銅于民銅皆銅也而私  
鑄有訾銅一入官銅盡錢也而國家日富聖主所以獨

持大柄而利天下者無出于此故銅之權不可不收也  
銅器收矣銅源未固民得濫取其私鑄猶故也防水者  
先源後流披木者先根後枝銅山者錢之根源也黃帝  
封山令十里外乘者行行者趨桓公封山令犯者左足  
入刑左右足入刑右禁至嚴矣乃今滇中之銅商得私  
販盜掘銅錫罪止戍邊則私鑄之賊何慮無銅今欲禁  
私鑄當先禁私販欲禁私販當先封銅山欲封銅山當  
先嚴盜掘之律銅源一絕即有項梁叅木之徒無自而

逞故銅之源不可不固也或曰天地之利不導之開而反封之何也曰非終錮而不開也公錢未布則閉之以塞姦公錢既流則開之以疏利顧今之銅止滇南一隅亦云隘矣山海經曰海內銅山四百六十七漢鄧通鑄于嚴道吳王鑄于豫章唐置于陝宣衢信銅冶九十六宋鑄于諸路銅冶百三十六國初令天下藩司設寶錢局文皇帝遣官于江浙閩廣鑄錢宣德間始罷信饒銅場則亦非止滇南一路也若盡籍天下銅山倣漢唐宋



故事隨山掘銅設置鼓鑄則天下之銅盡為國計故銅之利不可不開也善乎孔頴之言曰民之盜鑄嚴法不能禁者緣上惜銅愛工也或曰鑄錢利國先以耗國錢成之利不以償工其識末矣王者以四海為家費百萬以鑄百萬則二百萬費千萬以鑄千萬則二千萬一生二二生四四生八生生不已鑄鑄無窮何契契乎銖兩之較也第頴之說容有未盡者不惜銅似矣不擇銅而定其衡則雜不愛工似矣不擇工而峻其防則疏銅者

錢之質也蒼則蒼黃則黃而誰能違之輕重者錢之衡也四銖則太輕六銖則太重而誰能準之工者錢之範而弊之藪也模不模範不範而誰能覈之故惟不雜以錫鑠之銅以虧其肉好而獨流五銖之制以一其品目擇二局之良者分布天下以為之工師而高其垣園嚴其防檢以稽其私挾故曰錢之制貴精也夫錢泉也流于下而壅于上行于賤而塞于貴即日肆諸入于市無以為也今自折俸募役外朝廷不入賞賚不予是自賤之

也自賤之而欲人貴之其勢焉得志曰天用莫如龍地  
用莫如馬人用莫如龜此言用錢之塗不可狹也漢隆  
慮主以錢千萬為其子贖死今鍰金獨不可入乎漢律  
人出一算算百二十錢今民賦獨不可入乎漢募豪民  
入粟縣官而內錢于都內今開納獨不可入乎漢館陶  
主為其子求郎不許賞錢千萬今賞齎貴戚閹尹獨不  
可予乎漢制降者贍以少府禁錢今各邊互市獨不可  
予乎夫錢下而不上則其權在市井上而天下而上則

其權在朝廷誠用之如循環行之如流水上闢其出之  
涂若賞賜若俸薪若顧募之類無不以下下闢其入之  
涂若軍興若權稅若醵贖之類無不以上銀用其六錢  
用其四又何不行之足慮乎故曰錢之涂貴廣也雖然  
治法治人相為表裏錢法之行原非細故內責之二局  
外辦之藩司事權不重稽覈未嚴奈之何其卒行之也  
周公太公管敬仲孫叔敖則宰相主之唐賜鑪止世民  
元吉則親王領之晏琦以侍郎領鑄錢使于江淮杜鎬

等以秘閣校理討鑄錢故事于禁苑惟其利溥而用鉅  
耳今宜略倣古制令兩京領于工部侍郎各省添設督  
鑄司道歲終嚴考成之法差竣正舉刺之典薄惡者黜  
壅塞者黜自點污者黜縱民開山藏器者黜縱民盜鑄  
者黜又何不行之為慮乎故曰錢之官貴專也夫收銅  
之權則利不散之委巷固銅之源則商賈無所牟于山  
澤開銅之利則地不愛寶精錢之制則民鑄不得亂其  
形廣錢之涂則下不賤錢專錢之官則法必行而民重

于犯刑蓋雖管費之餘談而國家之完計何以易此嗟乎海內宗室穀食者半百官秩薄勢將漁民邊海間左動至脫巾水旱天行民空懸磬當此之時使公錢之貫山積帑藏則以親親重其祿可也以勸百官加其秩可也以養兵增其直可也以存百姓減其筭可也不食之而人飽不分之而家給弭其亂而經其費釋其怨而救其竭籍民之衆以為強守國之富以為封豈非所謂治天下之本也哉

錢穀議 萬恭

今制天下生民之命者非銀穀二權哉顧銀賤則病商  
穀賤則病農善養民者必持二權而盈縮之勿使偏勝  
而後天下安人之言曰年歉則穀貴年豐則穀賤今天  
下比年往往病年歉矣而穀愈賤人之言曰穀貴則民  
饑穀賤則民飫今天下比年在在病穀賤矣而民愈饑  
乃三農終歲疲婦子斃耕鋤其所獲曾不足以供官府  
銀幣銖兩之積給閭簷瓶釜旦夕之儲此其故非穀之

多也患在銀之少也夫銀少則穀不得不賤售而輸之官賤售則穀益乏穀乏則民養日微民命日蹙而又比年大司農水旱災傷在天下往往見告矣奈之何不年愈歉而穀愈賤穀愈賤而民愈饑也循此安窮制民命者則豈可不為之寒心哉其救弊之策莫若多銀夫銀非從天降也地之所產也人之所變化也其策在廣銀礦廣錢法夫礦者銀之母也錢者銀之子也計今國家天下常供四百餘萬兩而發邊獨二百萬兩往年發邊



之銀所得者皆吾軍也吾邊之民又轉貿易而歸于腹  
之民軍民相化邊腹相通而天下之銀故在也自互市  
之法起而發邊之銀歲入于敵地者一去而不復還又  
自風濤之患起而商舶之銀歲沉于江水者一陷而不  
復起終歲計之豈百萬已哉是中國之銀歲以百萬消  
鑠也歷代所開之礦銀有限而坐令消鑠不盡不止乃  
今開礦有厲禁則銀之母索然矣古者慮礦銀不足則  
為之鑄錢以濟之其意令民大用則以銀小用則以錢

是小以濟大之不足也比年通錢百姓欣欣相告矣偶以庸人一二不善流布遂報罷之則銀之子又索然矣是銀為無母無子之娶婦也而又歲嫁于敵歲溺于水夫娶婦見存海內者幾何而上需之益急下輸之益艱奈之何不銀益貴而穀益賤民益貧且饑也故其策急在開礦在通錢開礦之策有三一曰廣礦地往年浙嘗開處礦矣民競趨之旋復閉之誠懼爭也不思萬室之國一人陶則爭十人陶則和百人陶則相忘于無事矣

今何不令兩京十三省凡有礦山者盡令所司發之各發各礦則民各趨各礦是萬室而百人陶者也何爭之有二曰嚴礦防今天下邊腹之兵坐而食者奚啻數百萬哉礦利既開即令踐更就近守礦月糧之外仍給礦砂為行糧每日約以出銀五分為率則兵得分外之行糧民得出礦之陰利兩便之計也三曰公礦利礦既盡開不必籠而歸之官也不必厲而禁之民也若蘇浙之織造江饒之燒造有司者治其爭耳兵防者遏其亂耳諸

色人等盡許販礦鎔礦毋有所禁久之則山礦之利既廣民間之銀愈多上之賦役易以供下之衣食易以饒百姓足君孰與不足其視與民爭山澤之利孜孜歸之內帑需之官庫者所得孰多也通錢之法有三一曰廣錢鑄往年大司農議天下稅契官銀留貯本省鑄錢萬曆八九年間鼓鑄成市流通如泉乃浙江錢法以強抵軍糧而塞遂為懲噎廢食江西錢法以嚴禁私販而塞尤為阻流廢源國家大計庸人壞之一至此哉今令

甲兩京十三省者成法具在但在速舉無俟旁求  
二曰濬錢流夫錢流之不大通于天下者非源之  
不廣也以流之術未通也今錢源在鑄錢局一流  
而為官庫再流而為大賈三流而為市肆四流而  
為販夫五流而為小民故官庫納則大賈有所售  
而欲之矣大賈納則市肆有所售而欲之矣市肆  
納則販夫有所售而欲之矣販夫納則小民有所  
售而欲之矣故通錢法者先通流今有司者不責

官庫而責大賈不責大賈而責市肆不責市肆而責販夫不責販夫而責小民流之不濬源將安施此所謂舛也今而後宜立錢法考課縣官不能通者則有讓因而生事者削其籍則錢法亡不流矣三曰公錢利夫吳浙之織造江饒之燒造所以萬古流通而亡塞者固以天下用之又四邊用之假令織造不出吳浙之境燒造不出江西之境此兩者坐而廢耳往年萬歷錢法大通各省轉販識者

以為大一統氣象在萬厯間矣乃肉食者鄙自私其錢自誇其鑄該省四境委官盤詰甚則背鑄私記令不得透于他省是織造不得出吳浙燒造不得出江饒也奈之何不塞今宜止嚴私鑄之條大開私販之禁彼此流通則萬物一體四海一家豈不蕩蕩大一統哉所條二策非迂也蓋天下歲以銀開十萬兩之礦則併其母二之矣又歲以銀鑄十萬兩之錢又并其子而二之矣是歲以二十萬

兩益天下也而况四海之廣母子相生益不止此  
十年之後何有紀極而謀國者坐受困蓋亟借箸  
籌之乎又非言利也傳有之因天地自然之利是  
義之利也王道之上駟也彼令富商大賈亡所牟  
大利是利之利也伯者之陋軌也今天下民命若  
懸絲矣唯經國者流涕籌之

七田鹽法議

萬恭

今國家制用理財之法常賦正供之外利莫大于



鹽法屯田弊亦莫大于鹽法屯田弊尤莫大于沿邊之鹽法屯田蓋弘治以前沿邊二法合而為一嘉靖以後沿邊二法分而為二蓋嘗熟歷鴈門諸邊覩二法而流涕長太息久矣弘治以前邊外屯田原屬荒沙朝廷視之全不甚惜捐而給邊將養廉者又捐而為軍士之屯種者原未履畝定賦特曰給此不毛之產優邊帥邊卒耳但以種地得石則官之石也得畝則官之畝也邊外人所駐牧帥

臣養廉之地必整隊出邊而耕如總兵則率四千  
兵以耕叅遊則率三千人以耕守備則率千人以  
耕而各邊軍之屯田因藉大衆出邊通力竭作弓  
馬器械無日不戒遇敵零騎則以屯田之衆而殲  
之敵衆至則糾屯田之衆而殲之敵大至則糾各  
屯田衆而闔之而邊商遂籍出邊兵帥耕作之期  
亦糾邊民備軍器農器依附以耕屯田之所不及  
恣其耕作官不問之而夏秋所獲兵帥得之以養

生邊商得之以種鹽以故千里莽蒼之場盡成禾  
黍萬衆夏秋之入盡為糧餉官富商裕士飽馬騰  
遂使石粟止直一錢即可種鹽二引買窩賣窩禁  
之不止上粟易引拒之益至時則有六便焉邊將  
富足號召羆虎一便兵有餘粟無待月糧二便以  
邊之食養邊之軍三便戶部絕無發銀之勞止操  
鹽引之柄四便軍士鹽商出邊耕作屯可為農陣  
可為戰即耕作為操練即力穡為防邊五便商以

荒地之粟遂獲鹽引之利養軍之餉不可勝食支  
鹽之益不可勝用六便此不可募民而塞下自充  
寔不必發銀而邊卒自富強祖宗御敵之法度越  
前代萬萬者此也正嘉之際戴御史者忿邊商以  
賤粟而得貴引遂定輸銀之制若曰天下鹽引可  
坐而得銀百萬大司農豈不坐得歲百萬稱富哉  
奈何以惠奸商粟一石得鹽二引此二引者在戶部可  
得一兩之利在奸商不過二錢之費徒滋買窩賣窩之

擾以故大司農銀益盈而邊將士之粟日縮而命愈蹙  
粟日益貴甚至發邊之銀一兩止易粟數斗何者養廉  
屯田之利廢而大司農歲發邊餉二百萬曾不足易百  
萬之粟而僅足以養十萬之兵朝廷雖有發邊之惠邊  
衆殊無養生之資也寒心矣不可言矣而往年屯田御  
史不知邊外屯田與腹裡屯田不同徒查出荒沙為寔  
田加報虛料為子粒今日清邊帥養廉之畝明日給邊  
軍占種之田而造冊報命以為功不知養廉清矣孰與

耕之占種出矣孰敢領之何者邊帥不勒衆出邊耕作  
邊卒獨驅牛負耒出邊則零敲肉耳此二法分而二之  
之弊也今宜破拘學之見祛近日之害斷自萬曆十五  
年大司農恢復二法于屯田仍廣養廉之土開占種之  
禁如係邊外漠地許令邊帥恣意開墾驅卒出耕亡有  
禁令永不起科則永不征子粒于鹽法盡復上粟買引  
之制嚴邊商納銀之禁遞減戶部發邊之例邊卒商人  
合為一家屯田鹽法通為一體如此而戶部仍苦發邊

邊卒仍苦乏食鹽商仍苦貴引是弘治以前之利當革而嘉靖以後之弊當因矣而其幾在大司農替一年百萬之鹽銀發邊而後可何則蓋一年救弊二年興利邊商邊卒出邊耕作必一年而後備此朝廷之入即損一年百萬之費而可以利邊卒利邊商足邊備建萬世之長策何利不為而坐受困獨奈何不寒心哉此邊說也故邊人有言曰論鹽法于弘治以前唯恐其買窩論鹽法于嘉靖以後唯恐其不買窩論屯田于腹裏唯恐其

占種論屯田于沿邊唯恐其不占種誠有所激而振長策善二法者也司計者試流涕借箸焉

鹽法論錢薇

鹽曷為法也藉足國也鹽曷為足國也國耗在邊而邊之陸輓甚難故假鹽之利以召商藉商之力以儲粟積商之粟以寔邊邊可足也然商猶昔也鹽猶昔也而邊每患不足者何是法之弊也法曷弊也其始也起于司農之變法其既也壞于權勢之爭利其卒也加以餘鹽



之大行夫鹽之有法國初所定酌議既審公私兩利歷世遵之不改者也故商或齎粟赴各邊輸納或自墾邊土以積粟此鹽之為利而邊所由無乏也弘治中有淮人長司農部商多其鄉人親故因奏更舊法第令輸銀于京分送各邊自糴折銀較舊為增得引比粟甚易于是一遇凶歲邊粟如珠矣既而劉瑾并革送銀邊人更無糴本遂多餒死此商賈不通之始也正德時勲戚椒房之家倚勢擅利而商之無力者中納不行乃羣附勢

家賣其引冒其名勢家分其利而商之得微矣間有一  
二得中納者取鹽于各場勢家先取足而無力者坐視  
此商賈不通之再也而操柄者又隨時規利恐商人夾  
帶羨鹽利歸其手建議公賣餘鹽徵其價值每引或至  
百餘斤餘鹽盛行而正鹽反壅此商賈不通之又再也況  
今各邊屯種之政廢而粟粒芻束之運艱度支空缺之  
用多而誅求取盈之令下勢家且為斂迹而商賈益病  
矣為今之計第使鹽引仍徵粟即商驚邊商驚邊而田

之壘闢必多使邊方各屯種則本色贏本色贏而商之  
中納亦便不待司農出銀以糴而邊自可饒且引弗增  
而餘鹽祇支正額則商之貿易利而正鹽自通又司農  
酌權宜變通之術令各場照民間田稅例使其生理蓋  
民田或本色或折色第取其原定之額羨粟任其所用  
莫之禁也惟場竈既取歲徵之價又禁其通販故鹽之  
行愈難遂至千百為徒駕船執械突出拒捕屢見告矣  
非惟不為公家之利抑且貽地方之害釀為禍萌莫甚

于此今為兩利孰若使見丁徵銀隨地辦課照之民賦而羨鹽任其他質則戶與商俱得上不廢官之取下不墜民之資乃人情之至便而公法所宜寬也夫鹽一也中引不以粟以銀則邊無藏粟而邊地病煎戶徵其課禁其質則徒有逞奸而內地亦病國家利數化為弊區其惟復收粟之故制則不勸之耕而以商積粟邊無虞匱矣通自質之一途則各利其利公無乏課竈無匿奸矣今也網紀不張而法網太密以囊金易引無苦遠耕

且下戶肩挑尚恐白斂此其利害粲若指掌故得縷指而竊較之

屯鹽 屠中孚

夫屯政之立也使邊士各緣南畝而自食其力軍不煩餉而邊塞已寔且又紓東南轉輸之苦蓋亦姬公寓兵于農漢之金城伊吾晉之襄陽唐之府兵營田意也高皇帝允蘇琦請一言當旨分屯九邊計慮豈不周哉溯其法之所為便而綜其敝之所由來則喜事紛更之過

也當軸者蒿目于兵農兩困慨然欲借前籌而無由矣  
以國初考之大都一軍給田五十畝就其中賦正糧十  
二石屯倉以俟秋杪取給又賦餘糧十二石充官衛俸  
且併給城操至洪熙元年減徵餘糧六石則稍稱便矣  
正統二年有詔即各屯正糧悉令屯軍收以自贍無事  
收倉支給則又稱便矣而屯之為賦由此定焉高皇帝  
明見萬里猶慮苦寒迫邊且耕且守為力殊艱也召商  
人于邊寔粟種鹽以維屯政之窮每商官且給引赴鹽

所領鹽轉貨在永樂初一引得粟二斗五升原鮮利饒  
商爭趨之各商自為召募墾土督耕商以鹽集屯以商  
集屯軍商賈更為保障更為守望肆力耕獲諸邊軍餉  
就中取足民無灌輸軍有宿飽豈不甚善哉一壞于抽  
屯軍以捕外伍而挿種者幾虛無人再壞于抽屯田以  
養官廉而官據其肥軍當硯瘠繼又壞于勲臣戚畹半  
入莊田而半為總叅幕府所剖割夫軍有束手而却走  
耳即欲耕也而安從得田即欲民也而安從得食議者

欲徙富民家西北則烹鮮之擾欲給牛種資召募則東  
野之販欲免征科誘力業則狙公之詐無已則有召商  
田邊可佐緩急而大司農葉琪往與廣陵賈媻不惟始  
末頓議改折商不入粟而入金矣金不之塞而之鹽司  
矣夫風塵沙漠商豈樂趨哉且也主上又無所事粟一  
時耕塞下者皆釋耒耜而東西適故所墾闢盡為榛莽  
粟日益貴而餉日益誦蓋故額之不可復非旦暮矣計  
遼東初屯稱最饒糧以七十萬石計今存者僅二十七



萬甘肅次之則六十萬今存者僅二十三萬大同又次之則五十一萬今存者僅三十一萬宣府二十五萬石今第得十三萬寧夏十八萬石今第得十四萬九千薊州千一萬石今第得五萬最下則延綏初不過六萬止耳今現存亦不過五萬山西無可考計國初亦不下十萬今僅僅二萬八千有奇視故額均損矣余甚慨焉嗟嗟不議復鹽政而徒清屯田吾未見屯之果足為利否也故志其始末以俟掌計者採焉

屯田郭造卿

趙充國條屯田便宜是之者皆頓首服南粵葉公舉孝廉孝廉上書其言軍政余服之蓋以國家戶口登籍者六千五十四萬以二十之一為軍三百一十餘萬以四百九十一衛三百一十一所居之守城者三屯田者七且因地異宜又有二八一九四六中半之法為田八十九萬九千餘頃時官民田八百四十九萬餘以屯田麗軍人得二十九畝而以戶口麗田比軍之所耕者半耳

是軍盡力南畝而民不逮之也軍歲糧食三千七百二十萬餘石屯田二十畝除正糧而納餘糧六石通得餘糧二千七百萬軍之食自給之供于民者無幾故雖興師數十萬而不見其為難今日軍存者四之一糧存者七之一以七之一之糧而食四之一之軍必不能給是以悉取諸民有急軍坐食環視而不能戰復驅民兵代之或此民之所以重困也宜復兵食之舊有田則不患無兵有兵則不患無食有兵食則不患無用嗟夫言亦熟

悉矣彼索餉者輒及乎其地是萬金之子負郭田萬餘頃苦窳不治而競錐刀為奇勝富家且不可其如富國何今之屯田雖多失亡而以給軍軍耗亦甚蓋盈縮之故畧相當也比年取其所折充餉又有議令軍自取止豪右之免徵收之弊而除坐給之民糧充餉亦區區富國之術要之當自覈田始請畧道之上不挂乎陳說下不引乎吻口庶執事觀擇焉天下屯田因勢異宜西北多瘠而占者少軍之失賦其弊在地東南少瘠而占

者多軍之失賦其弊在人是以西北多害而東南少利也閩利多害少稍饒而佃之者衆矣乃官賦不充而軍丁且困非有陰奪其田而陽負其賦者乎田奪則軍受疲賦負則官失利其弊非一而此其最者焉是故一衛之中屯異一屯之中畝異饒者奪瘠者荒則奪者多浸沒而荒者多流亡田安得不紊賦安得不闕也且軍不離衛而田隔他郡者有之始而謀其佃久而易其田又久而還其賦即能理于有司尤為里胥所困田多失舊

而賦自不復矣督屯行部豈能徧及于田野而必委司  
屯之官其田既有力者所主官職卑而難與抗民田雜  
而難與辨甚至以近衛者屬衛近縣者屬縣可矣然縣  
多視之若贅旒衛多需之為奇貨不親廉問則田半失  
畝不相統攝則賦必漏額也況乎佃而非軍納賦未嘗  
以輸公軍而不佃受賦而且以營私至于追徵則軍甘  
受其刑佃坐享其利而賦安得不受其削乎其變而通  
之因革于其間既不枉于國法又不拂乎輿情軍自佃

而賦固不煩于有司所占田者其田必良也既不敢自承于公而必借名于軍則當籍其軍之名而又籍其佃之名昔私代其賦者今直入于官焉某也田為某佃而稽賦若干某也佃某之田而納賦若干軍屬于衛賦責于縣則人無私避之奸國有公取之利田之良者未有失賦者也其有荒屯明其疆畔官著為令而使之墾今夫民田日墾軍田日荒以民為世業貿易可隨籍而轉占奪于軍者安能久假而不歸哉故惟不限軍民但願

墾者聽之或軍聞于官欲與某而佃或民間于官欲佃  
某之田將見稍有可墾無不願效之矣蓋良田雖為豪  
右所佃其私相授受未嘗無數金之費第以此費而墾  
之耳軍既以荒而賠賦則墾而代之者自當受其利若  
既以之為世業而軍安可復奪其田故欲佃則償之如  
是則墾者衆自無不輸之賦計度閩屯五千三百八十  
一頃三十一畝雖每屯受畝不同槩以二頃七人耕之  
合二人之入以食一人可食二萬七千餘閩軍舊額四



萬八千餘固可食之過半矣況行都司所屬者寡沿海  
為都司所屬其田三千七百四十四頃司食一萬九千  
八百餘三分有二以自給其餘糧尚可募兵六千六百  
餘人水寨萬軍亦可食之過半矣不然亦什之三奈何  
聽其死亡哉

鹽法私議 沈欒

權鹽之議昔人道之詳矣義之可否姑置弗論以利言  
之極天所生窮地所產皆國家之利也利之大者莫踰

菽粟轉移糴糶罔有厲禁而國用自舒惟鹽則禁之者  
祇謂鹽之為利其出有方取用甚速不設禁利弗專歸  
于上耳然未悉其患害則有不可勝言者夫利之所在  
人必趨之趨之而禁勢若壅水其潰焉不可遏也故禁  
之愈嚴而趨之愈力巡徼官兵多係顧役無賴適與私  
販者潛相交通彼此習于戈戟感之則叛矣異日東南  
之禍必自鹽始往轍可鑒言之寒心矧鹽之在權也煎  
釀者有停滯之耗支貿者興候伺之嗟規利者藏夾帶

之計監臨者多批驗之勞巡捕顧役者有增直賠鹽之  
苦弊孔百出催督交加濱海之役瘡痍日甚矣夫煮海  
為鹽國課所倚跡此推之則夫今之所謂大利者害之  
媒蘖也伏險無形可不懼哉愚以私臆籌之與其爭利  
賈害孰若因其利而順導之試將鹽課收支較以累年  
中數某場應徵幾何每丁應辦幾何于九隸籍濱竈者  
聽其儘力煎釀任其與人貿易而但輸鹽價于官使得  
轉輸贍國分區設限以時收支畧如民產徵輸之法而

不復設禁夫如是則上不失其常利下不至于犯禁鹽官  
可省法網可疎戈戟可消目前諸弊當不革而去矣利  
孰加焉不然竊恐沿海之民日漸窮蹙而私鹽益熾以  
習武之民鼓愁怨之心積薪之禍未可量也或謂國朝  
鹽禁為邊壤兵荒而設肥商于竈以奔走趨利之人用  
拯急難而代民飛輓其制不可廢也然不謂邊餉所須  
在芻與粟鹽商所入不過買之近地非遠輓于東南也  
若以鹽價輸邊獨不可委人收糴乎夫人心所嗜者利

所重者信耳苟或變生倉卒常課未充則但資人以利  
而以信持之誰不樂從者乎抑聞曾有大臣身齎帑銀  
收糴邊境而無一人應命者此必由于設法未便而勢  
家利于中引者陰為沮撓況或處糴乖方更令日淺故  
未覩其成功耳未可懲羨而吹鑿也然則轉輸涉遠費  
安從出曰鹽引賤給貴支利歸商耳如今之議但以額  
辦之鹽稍平其價而懲之則課不加多而費可贍矣兩  
便之策當不踰是不必法禁紛紛人得倚鹽為姦而乃

按為定制也況夫兵荒靡常有備無患備之弗豫而徒  
欲扼民之利區區仰給于鹽商事亦未矣更法時議大  
旨相符而先獲我心者胡端敏公奏疏存焉尚冀憂國  
者熟圖之以裁其可否



明文海卷七十八